

#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签关联交易系列框架协议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3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签关联交易系列框架协议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周新波先生、马宁先生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详见2022年3月8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签关联交易系列框架协议的公告》。

2022年3月18日，公司与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速集团”）签署了《原材料采购框架协议》《工程施工服务框架协议》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》。其中，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》中表述的“合格资质的金融机构”仅指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控制下的商业银行。上述协议将待2022年3月23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。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18日